

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恒南路 1288 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会议由戴圣宝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，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《关于 201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八月十八日